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的（项目名称）北京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北京市丰台区、房山区和海淀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及更新；北京市大兴区、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、通州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及更新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北京中地华夏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4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13.3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6.82 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小型企业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/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/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/，从业人员___/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/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/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/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（联合体牵头人）
北京中地华夏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）

日期：2024年10月18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